

河北师范大学“救助困难职工一日捐”公示

根据河北省《直属高校“救助困难职工一日捐”活动实施细则》（冀教科文卫工〔2015〕16号）和省总工会《关于统一“职工互助一日捐”救助申请受理期的通知》有关规定，我校“救助困难职工一日捐”领导小组于2024年7月4日研究决定，2024年度上半年拟对下面2位在岗教职工实施救助。现公示如下：

1. 职业技术学院、中燃工学院刘玉军，本人患重大疾病，一次性救助15000元；
2. 国有资产委员会办公室李天赞，父亲李入乔遭遇重大意外事故，一次性救助10000元。

如对上述公示的拟救助人员有异议，请于2024年7月12日下午5点前向工会反映。

联系人：赵英彬

联系电话：80789860 或 18032792778

特此公示。

校工会

2024年7月4日